

**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子公司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延津生物质”）、蓬莱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蓬莱生物质”）、睢宁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睢宁生物质”）通知，其分别在延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局、蓬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睢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部分工商登记事项的变更登记，并领取了新的《营业执照》，主要变更情况如下：

**变更前：**

- 1、延津生物质  
    法定代表人：谢世文
- 2、蓬莱生物质  
    法定代表人：杨海刚
- 3、睢宁生物质  
    法定代表人：谢世文

**变更后：**

- 1、延津生物质  
    法定代表人：张蓐意
- 2、蓬莱生物质  
    法定代表人：徐新霞

3、睢宁生物质

法定代表人：徐新霞

除以上变更外，上述子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6日